

焦作新材料职业学院

关于征集第一期校报稿件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部门）：

为增加学校教学科研和学生文化生活的关联性，体现学校的文化建设方针和政策、目前实践动向和未来愿景。现拟制作校报，以此更好的助力学校内部文化建设和外部文化的交流和沟通。

特此通知。

附件：2023年第1期《焦作新材料职业学院》报宣传计划

焦作新材料职业学院宣传部

2023年11月2日

附件：

2023年第1期《焦作新材料职业学院》报 宣传计划

一版：动态要闻

1. 上级重要领导的调研考察活动；
2. 学校对外的交流活动宣传等；
3. 学校荣誉宣传；
4. 学校及各二级学院的重要新闻等。

（供稿责任单位：党政办、宣传部、学生处、团委及各二级学院）

二版：教学管理

1. 教学重点工作等；
2. 重大教学活动等；
3. 重点科研项目等。

（供稿责任单位：教务处、二级学院、公共基础部、马克思主义学院，其中教务处为主导）

三版：交流感悟

1. 新人新声（新入学学生、新入职教师等）；
2. 各二级学院承办的活动供稿；
3. 学校各社团活动供稿等。

（供稿责任单位：学生处、团委及各二级学院）

四版：美在校园

1. 校园一隅；
2. 室内外活动的精彩画面；
3. 师生互动画面等。

（供稿责任单位：全体教职工、学生）

以上报道内容的时间：9月1日-11月10日

备注：

1. 文艺稿文字一般控制在1500字以内，且为原创作品；
2. 图片大小一般控制在1.5M-10M以内；
3. 发送方式：以“XX学院+XX专业+《主题名》+姓名”为邮件命名方式，发送至 jzxc1zyxydwxcb@163.com；
4. 邮件发送日截止至11月23日；
5. 凡在校报上发表的作品，视字数和内容重要程度按规定标准发放稿酬，原则上一字0.08元，图片一张5-10元（稿酬发放时间为报纸出版后一个月内）；
6. 每期校报将评定优秀通讯员（文字类）2人，奖励100元/人；优秀通讯员（图片类）2人，奖励100元/人；优秀推荐单位2个，奖励200元/单位。

请大家积极踊跃投稿！